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实施莞深高速（含龙林高速） 改扩建工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下属的高速公路包括莞深高速一二期、三期东城段（下称，莞深高速）及龙林高速，收费经营期均为 25 年（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到期）。目前，莞深高速及龙林高速车流量已趋于饱和，远超设计车流量，为提高通行效率，改善日趋严峻的交通拥堵问题，并结合通过实施改扩建工程可以延长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期的政策，公司拟实施莞深高速（含龙林高速）改扩建工程。具体提示如下：

### 一、项目背景

莞深高速位于珠三角腹地，系国家高速公路网珠三角环线（G94）及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环线中的重要组成，同时也是东莞市规划的“一环六纵六横”主干线中南北方向（纵向）的一条重要高速公路。自通车以来，莞深高速一直承担着莞深广区域交通及东莞市内部各沿线镇街之间的客货运输交通功能，现莞深高速日均交通量为 12.29 万 pcu/d，龙林高速日均交通量为 7.87 万 pcu/d，交通量已趋于饱和，部分路段呈现拥堵常态化。

随着粤港澳大湾区战略上升为国家战略，湾区东西两岸交通联系将进一步加强；珠三角一体化进程、莞深惠都市圈的发展也将进一步

加快地区经济发展，珠三角地区的交通联系将更加密切；东莞市经济转型对莞深高速的依托也越来越强。为改善区域交通条件，提高公路服务水平，确保区域交通、过境交通的顺畅通行，延长莞深高速经营期限，开展莞深高速（含龙林高速）的改扩建工程具有必要性。

## 二、工程基本情况

经开展前期调查、实地踏勘等工作，公司聘请的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已研究形成《莞深高速公路（含龙林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下称，《工可报告》）。根据《工可报告》，莞深高速（含龙林高速）改扩建工程全长约 55.7 公里，具体情况如下：

### 1、工程技术标准

本工程按高速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均为 100km/h。受沿线建筑密集、管线密布、跨多条高速及市政道路等建设条件的影响，莞深高速主要采用双向十车道、部分十二车道扩建标准（原为双向六车道），龙林高速采用双向八车道扩建标准（原为双向四车道）。

### 2、投资估算

经初步估算，本工程总投资估算约为 182 亿元。

本《工可报告》尚需取得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的批准，最终技术标准、投资估算等内容，存在发生调整的可能，最终以有关批复为准。

## 三、风险提示

本次改扩建工程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工程《工可报告》的深化及报批工作，并充分开展改扩建工程的经济效益评价。本《工可报告》尚需取得广东省交

通运输厅的批准，本工程的开展需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且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能否通过审批具有不确定性。

#### 四、其他说明

实施改扩建工程是延长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期的可行方式，有利于公司高速公路主业实现可持续经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稳妥推进本次改扩建工程，提前合理筹划资金安排，科学统筹施工现场与交通组织，降低改扩建工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项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